

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公司”）2025 年度拟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148 元（含税，下同），其中：2025 年中期已派发现金红利每股 0.055 元，2025 年末期拟派发现金红利每股 0.093 元。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公司将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公司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5年12月31日，按照中国会计准则，公司2025年度实现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7,386,255,099.83元，剔除归属于权益工具持有者的净利润（永续债利息）后，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5,838,484,021.51元，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1,847,499,647.96元。按照公司章程有关规定，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5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

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1.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48元（含税）。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8,506,710,504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2,738,993,154.59元（含税），其中，已于2025年12月12日派发中期现金红利每股0.055元，中期现金红利共1,017,869,077.72元，本次末期现金红利拟以18,506,710,504股为基数，每股派发0.093元，末期现金红利共1,721,124,076.87元。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比例约为46.91%，占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可分配利润（扣除法定盈余公积）的50.27%。

2. 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公司将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3.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2,738,993,154.59	1,149,266,722.30	138,800,328.78
回购注销总额（元）	/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838,484,021.51	3,014,146,033.06	-283,984,029.07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元）	1,847,499,647.9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4,027,060,205.67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2,856,215,341.8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4,027,060,205.67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D）是否低于5000万元	否		
现金分红比例（%）	140.99		
现金分红比例（E）是否低于30%	否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6年3月27日召开十二届十一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同意将方案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计委员会意见

委员会认为：本次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2025年度经营状况、日常生产经营需要以及公司可持续发展等因素，能够切实提升投资者回报力度，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公司未来发展规划及资金需求，不影响公司每股收益、对当期经营性现金流不会构成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未来发展。

本公司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3月27日